

大陸地區電影片進入臺灣地區發行、映演許可申請書

中文 片名		英文 片名	
出品 公司	中文		
	外文		
片長	分鐘	預定映演日期	年 月 日
申請 者	(請加蓋公司或商業印章)		負責 人 (請加蓋印章)
申請者 地址			
聯絡人、電 話及 E-mail (通知補件用)	(姓名)	(電話)	
		(E-mail)	
送達地址、 送達代收人 及電話	(附註：申請人希冀本局將許可函寄送送達地址者，應檢附聲明書說明該地址為申請者之送達地址，並應載明送達代收人及其電話；聲明書應加蓋公司或商業印章及負責人章)		
申請日期	年 月 日		

應檢附文件

一、申請「大陸地區影視節目得在臺灣地區發行映演播送之數量類別時數」第一點第(一)款規定之大陸地區電影片進入臺灣地區發行、映演者，應檢附以下文件：

- (一) 大陸地區電影片在臺灣地區發行、映演之授權證明影本(並應註明與正本相符)；
- (二) 申請者之公司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影本；
- (三) 大陸地區電影片之導演、編劇、主角、配角及劇情大綱(格式如下頁)；
- (四) 大陸地區電影片公開上映許可證明文件影本，且前開許可證明文件之作成日距申請日，應未逾二年。但該電影片因製作中或其他原因，而未取得許可證明者，得以該大陸地區電影片製作公司或第(一)款出具授權證明之公司所作聲明書替代之；
- (五) 其他本局指定之文件。

二、申請「大陸地區影視節目得在臺灣地區發行映演播送之數量類別時數」第一點第(二)款規定之大陸地區電影片進入臺灣地區發行、映演者，應檢附以下文件：

- (一) 大陸地區電影片在臺灣地區發行、映演之授權證明影本(並應註明與正本相符)；
- (二) 申請者之公司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影本；
- (三) 獲獎證明；
- (四) 其他本局指定之文件。

注意事項

本申請書及其檢附之文件，不論申請者是否獲核發許可之順序或獲許可，概不退還。

(片名) 導演、編劇、主角、配角及劇情大綱

導演		編劇		主角		配角	
劇情大綱							